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0年 5月 13日 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讲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, 同意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保障正常生 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,滚动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,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十 二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34)。

一、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

2020年7月7日,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兴业银行 太原分行本金保障性结构性存款。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 露的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91)。

二、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

序号	签约方	产品名称	认购金 额	赎回金 额	起息日	赎回日	产品类型	收益 (万 元)
1	兴业银行 太原分行	结构 性存 款	2000万 元	2000万 元	2020-07-07	2020-08-06	保障 本金	3. 95

三、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,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 额为人民币 0 元,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对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。

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收回相关资料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杰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8日